

证券代码：002817

证券简称：黄山胶囊

公告编号：2020-025

安徽黄山胶囊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安徽黄山胶囊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9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 2020 年 5 月 18 日召开的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本次实施的分配方案与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一致。

自分配方案披露之日起至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股本总额未发生变化。

本次实施分配方案距离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时间未超过两个月。

一、权益分派方案

本公司 2019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86,67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0.950000 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扣税后，QFII、RQFII 以及持有首发前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 10 股派 0.855000 元；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本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待个人转让股票时，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注】；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证券投资基金所涉红利税，对香港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按 10%征收，对内地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7 股。

【注：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持股 1 个月（含 1 个月）以内，每 10 股补缴税款 0.190000 元；持股 1 个月以上至 1 年（含 1 年）的，每 10 股补缴税款 0.095000 元；持股超过 1 年的，不需补缴税款。】

分红前本公司总股本为 86,670,000 股，分红后总股本增至 147,339,000 股。

二、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

股权登记日：2020年6月8日；

除权除息日：2020年6月9日；

本次所转的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起始交易日：2020年6月9日。

三、权益分派对象

本次分派对象为：截止2020年6月8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四、权益分派方法

1、本次所转股于2020年6月9日直接记入股东证券账户。在转股过程中产生的不足1股的部分，按小数点后尾数由大到小排序依次向股东派发1股（若尾数相同时则在尾数相同者中由系统随机排序派发），直至实际转股总数与本次转股总数一致。

2、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A股股东现金红利将于2020年6月9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五、股份变动情况表。

	本次变动前		本次公积金 转股增加	本次变动后	
	数量（股）	比例 （%）	数量（股）	股份数量（股）	比例 （%）
一、限售条件流通股	29,886,000.00	34.48	20,920,200	50,806,200	34.48
高管锁定股	29,886,000.00	34.48	20,920,200	50,806,200	34.48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56,784,000.00	65.52	39,748,800	96,532,800	65.52
三、总股本	86,670,000.00	100.00	60,669,000	147,339,000	100.00

六、调整相关参数

1、本次实施转股后，按新股本147,339,000股摊薄计算，2019年年度，每股净收益为0.2662元。

2、公司股东余春明、余超彪、胡建飞、汪红时、叶松林、刘松林、朱观润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承诺：所持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

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公司上市后发生除权除息事项的，减持底价作相应调整。
本次权益分派后，上述减持底价将调整为 8.16 元/股。

七、咨询机构

咨询地址：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咨询联系人：项先理、汪宝珍

咨询电话：0563-8630512

传真电话：0563-8630512

八、备查文件

- 1、《安徽黄山胶囊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 2、《安徽黄山胶囊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特此公告。

安徽黄山胶囊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6月01日